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
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续期及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新纶复合材料科技（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纶复材”）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公司为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纶”）申请银行授信续期继续提供担保，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企业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如下：（币种均为人民币）

1、新纶复材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为提高资金流动性、增强业务运营及盈利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纶复材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此授信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相关费用等款项。就上述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在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 年内负责与金融机构确定具体融资事项并签订相关合同文件。由于授信以及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公司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苏州新纶申请银行授信续期及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为提高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向浦发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敞口7,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总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授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公告日，上述授信实际使用额度合计为7,000万元。

上述授信已经到期，苏州新纶拟向该银行申请授信续期，额度为不超过7,000万元，期限一年，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该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相关费用等款项。就上述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在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负责与金融机构确定具体事项并签订相关合同文件。由于授信及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和期限以签署合同为准，公司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披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纶复材

被担保人名称：新纶复合材料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傅博

经营范围：平板显示用、锂电池用薄膜制品，高分子复合材料制品、高性能复合材料制品、光学薄膜、功能性薄膜、碳类材料制品的研发、制造；铝板的制造、销售；聚酯薄膜、铝塑复合薄膜、环烯烃聚合物基功能性薄膜、消影膜、锂电池用极耳和极耳胶片、锂电池隔膜、锂电池用软包装薄膜产品制造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新纶复材100%股权，新纶复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2017年6月30日，新纶复材总资产24,389万元，负债总额13,706万元，净资产10,683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8,676万元，利润总额252万元，净利润189万元。（未经审计）

2、苏州新纶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4日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115号

法定代表人：侯毅

注册资本：22,527.923457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呼吸防护用品（非医用）、高滤尘性无尘防静电服、普通无尘防静电服、防静电无尘工作鞋、一次性成型PU鞋、保护足趾安全鞋、防静电塑料包装袋、防静电无尘手套、无尘抹布、净化口罩、鞋套、无尘打印纸；防静电洁净室相关产品的检测测试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生产塑料制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塑料原料、塑料制品、薄膜材料、铝板材料、散热材料、碳纤维材料的销售；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净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其产品的研发、销售和售后服务；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服务；本公司自产产品出口以及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原辅材料的进口；防静电洁净服、帽、防静电无尘鞋、无尘擦拭布、手套的洗涤服务；并提供无尘清洗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苏州新纶100%股权，苏州新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2017年6月30日，苏州新纶总资产48,365万元，负债总额25,081万元，净资产23,285万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5,746万元，利润总额-27万元，净利润-20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纶复合材料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

	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7,000 万元	
--	--------------	--------------	--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下属企业新纶复材和苏州新纶均为公司核心业务子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有序推进，提升融资能力与资金流转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以上担保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及资金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与此同时，公司有能力和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可直接分享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分别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纶复材、苏州新纶在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时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和 7,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其资金流动性，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该事项有利于新纶复材和苏州新纶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相违背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纶复材及苏州新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累计已审批生效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8.42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25.95%；截至目前，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为 4.50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8%。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新纶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